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6-016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8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11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总经理何浩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决定聘任陶明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聘任后，陶明先生担任公司二级职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陶明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陶明简历

陶明，男，汉族，1969年1月生，中共党员，中共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高级政工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高级职业经理人。历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机关党总支书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2021年9月至今，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职员。2026年2月至今，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陶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535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